

※ 注意：請於答案卷上依序作答，並應註明作答之大題及其題號。

第一題

甲乙丙三人各出資三分之一，向第三人購買 A 地作為興建醫院並供日後醫院營運之用。醫院籌備期間，甲以該醫院籌備處代表人之名義登記為 A 地所有人。其後，甲乙丙三人同意在為法人登記之前，A 地按三人出資比例登記為分別共有，登記完畢後，丙未經甲乙同意將 A 地之應有部分贈與丁並為移轉登記。試分別就丁知道題述情形與否，說明當事人間的法律關係。(50 分)

第二題

甲將其所有的 A 地出租於乙，由乙在該地上東邊挖掘養魚池，於西邊種植花椰菜。在花椰菜長大後，乙將全部 A 地上的花椰菜出售於丙，由丙收取之，但乙繼續養魚。丙收取後，擅自種植鬱金香。甲發現後，找丙理論，丙以暴力威脅，拒絕返還土地，並收取其種植的鬱金香。甲無奈乃將該地出售於丁，雖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，但無法交付土地，而由乙及丙一直占有使用中。試問：

1. A 地上的養魚池、花椰菜及鬱金香，為何人所有？丙得否收取花椰菜及鬱金香？如加以收取，後果如何？(20 分)
2. 在 15 年後，丁得否請求乙及丙返還 A 地？(15 分)
3. 在 15 年後，丁得否依買賣關係或物權關係請求甲交付 A 地？(15 分)

試題隨卷繳回